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 部或其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Future Bright Holdings Limited 佳景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703)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第四季度之溢利預告及最新業務情況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一項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年度」)之溢利預告。根據現時所得之未經審核管理資料,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第四季度(「第四季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約26,900,000港元,相較而言,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約11,000,000港元。本集團亦於該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約11,000,000港元,相較而言,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虧損則約為1,500,000港元。

董事會另根據現時所得之未經審核管理資料,於本公佈提供本集團於第四季度之最新業務表現情況。

董事會謹此提醒投資者,本公佈所載資料及經營數據以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為依據,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或審核,故該等數據可能有所調整並僅供投資者參考。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佈由佳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該年度之溢利預告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一項有關二零一七年之溢利預告。 根據現時所得之未經審核管理資料,本集團已(i)於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第一 季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8,200,000港元,(ii)於二零一七年 第二季度(「第二季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8,700,000港元, 但(iii)於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第三季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 利約1.000.000港元,及(iv)於第四季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約 26.900.000港元。此情況已導致本集團於該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整體未 經審核溢利約11.000.000港元,相較而言,於二零一六年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未經審核虧損約1,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儘管本集團之澳門投資物業所 得租金收入不足,本集團營業額仍取得增長約12.2%,而本集團之食物及餐飲 業務同時能夠保持其穩定營業額增長之勢頭。而相較二零一六年,該年度本集 團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為11.000,000港元,主要由於該年度本集團投資物 業錄得利好之公允價值收益淨額約27.200.000港元。於該年度就主要與本集團 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有關之海外業務換算匯兒差額而言,本集團於該年度上半 年錄得未經審核其他全面收益約9,900,000港元及於該年度下半年錄得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約15,100,000港元,構成本集團於該年度之未經審核整體其他全 面收益約25,000,000港元。

於該年度,本集團就其樓高6層商業大廈(不包括自用部分)之澳門投資物業(「主要投資物業」,位於鄰近澳門耶穌會紀念廣場2號牌坊廣場購物旅遊中心之黃金旅遊位置)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錄得公允價值虧損淨額約7,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9,700,000港元)。於該年度,本集團就位於橫琴島之土地(「橫琴土地」)之土地使用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錄得公允價值收益淨額約34,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200,000港元)。

下表為對本集團於該年度之表現產生重大影響之未經審核虧損及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動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食品手信業務之本集團擁有人應佔			
虧損淨額	(21.0)	(26.1)	-19.5%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之虧損/減值			
虧損	(7.8)	(1.8)	+333.3%
主要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7.0)	(9.7)	-27.8%
横琴土地之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34.2	2.2	+1,454.5%

經營財務狀況

根據現時所得之未經審核管理資料,董事會於本公佈提供本集團於第四季度 之最新表現情況。根據本集團第四季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集團第四季度 之未經審核營業額明細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i>百萬港元</i> (未經審核)	上 三 個 月 變 動 <i>百 分 比</i>
營業額			
餐廳:			
日式餐廳	78.5	71.0	+10.6%
中式餐廳	46.5	49.3	-5.7%
西式及其他餐廳(附註1)	28.0	25.3	+10.7%
美食廣場櫃位	15.9	18.5	-14.1%
特許經營餐廳(附註2)	65.8	34.1	+93.0%
	234.7	198.2	+18.4%
工業餐飲	13.6	14.9	-8.7%
食品批發	9.3	16.0	-41.9%
食物及餐飲業務	257.6	229.1	+12.4%
食 品 手 信 業 務	15.7	11.4	+37.7%
物業投資業務			_
總計	273.3	240.5	+13.6%

附註1:「西式及其他餐廳」之營業額包括來自本集團之西式餐廳、位於澳門國際機場之食通 天、三間三文治吧及御泰廚餐廳之營業額。

附註2:「特許經營餐廳」之營業額包括來自本集團之太平洋咖啡店及胡椒廚房、広島霸嗎拉麵、風雲丸、Mad for Garlic 及 Bistro Seoul 等餐廳之營業額。

根據本集團第四季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集團第四季度按地理位置劃分之未經審核營業額明細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變 動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百分比
營 業 額			
澳 門	198.1	198.9	-0.4%
中國內地	28.3	22.7	+24.7%
香港	46.9	18.9	+148.1%
總計	273.3	240.5	+13.6%

本集團第四季度之未經審核經營財務狀況概述如下: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止三個月 變動 <i>百分比</i>
營業額 銷售成本	273.3 (80.8)	240.5 (78.6)	+13.6% +2.8%
毛利 直接營運開支	192.5 (148.5)	161.9 (125.1)	+18.9% +18.7%
經營毛利	44.0	36.8	+19.6%
經營毛利率(%)	16.1%	15.3%	+0.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26.9	(0.7)	不適用

本集團餐廳、工業餐飲業務及食品手信業務於第四季度就營業額而言之**同店表現**(附註3)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i>百萬港元</i> (未經審核)	止三個月 變動 <i>百分比</i>
同店營業額			
餐廳:			
日式餐廳	78.0	68.7	+13.5%
中式餐廳	43.7	42.9	+1.9%
西式及其他餐廳	25.1	24.1	+4.1%
美食廣場櫃位	15.9	18.5	-14.1%
特許經營餐廳	34.6	34.1	+1.5%
	197.3	188.3	+4.8%
工業餐飲	13.6	14.9	-8.7%
餐廳及工業餐飲業務	210.9	203.2	+3.8%
食品手信業務	13.0	10.8	+20.4%
總計	223.9	214.0	+4.6%

附註3: 同店表現僅按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同期營業之該等餐廳/店舖/商舖之基準作 比較。

根據本集團於第四季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集團於第四季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虧損)詳情如下:

	1 .		
	截至十二月 二零一七年 二 <i>百萬港元</i> (未經審核) (末	百萬港元	三個月 變動 <i>百分比</i>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食物及餐飲業務	27.3	21.9	+24.7%
食品手信業務	(6.4)	(9.7)	-34.0%
物業投資業務	12.0	(8.7)	不適用
其他收益、公司薪金及未分配開支	(6.0)	(4.2)	+42.9%
總計	26.9	(0.7)	不適用

本集團於第四季度亦錄得未經審核收益/開支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動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收益、收益及虧損:

- 主 要 投 資 物 業 之 公 允 價 值 收 益/			
(虧損)淨額	0.9	(6.2)	不適用
一横琴土地之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13.9	0.4	+3,37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3.3)	(0.1)	+3,200.0%
-其他 <i>(附註4)</i>	7.0	0.8	+775.0%
行 政 開 支	(44.4)	(40.2)	+10.4%
財務成本	(2.1)	(1.9)	+10.5%

附註4:本項目主要由管理費收入、銀行利息收入及匯兑收益組成。

本集團於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及第四季度之未經審核營業額明細詳情如下:

	第四季度 <i>百萬港元</i> (未經審核)	第三季度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第二季度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第一季度 <i>百萬港元</i> (未經審核)
營業額				
餐廳:				
日式餐廳	78.5	74.2	67.0	73.5
中式餐廳	46.5	42.5	41.5	48.1
西式及其他餐廳	28.0	25.4	23.2	22.5
美食廣場櫃位	15.9	18.2	14.1	17.7
特許經營餐廳	65.8	48.3	36.6	32.7
	234.7	208.6	182.4	194.5
工業餐飲	13.6	9.8	8.4	11.3
食品批發	9.3	7.6	7.3	7.1
食物及餐飲業務	257.6	226.0	198.1	212.9
食 品 手 信 業 務	15.7	24.2	11.1	11.5
物業投資業務				
總計	273.3	250.2	209.2	224.4

本集團於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及第四季度按地理位置劃分之未經審核營業額明細詳情如下:

	第四季度 <i>百萬港元</i> (未經審核)	第三季度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第二季度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第一季度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澳 門	198.1	197.3	165.7	183.5
中國內地	28.3	21.6	21.0	22.3
香港	46.9	31.3	22.5	18.6
總計	273.3	250.2	209.2	224.4

本集團於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及第四季度之未經審核經營財務狀況 概述如下:

	第 四 季 度	第三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一季度
	<i>百 萬 港 元</i>	<i>百萬港元</i>	<i>百萬港元</i>	<i>百萬港元</i>
	(未 經 審 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營 業 額 銷 售 成 本	273.3 (80.8)	250.2 (72.1)	209.2 (62.6)	224.4 (67.0)
毛利	192.5	178.1	146.6	157.4
直接經營開支	(148.5)	(137.3)	(126.6)	(125.4)
經營毛利	44.0	40.8	20.0	32.0
經營毛利率(%)	16.1%	16.3%	9.6%	1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26.9	1.0	(8.7)	(8.2)

本集團餐廳、工業餐飲業務及食品手信業務於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 及第四季度就營業額而言之**同店表現**(附註3)詳情如下:

	第四季度 <i>百萬港元</i> (未經審核)	第三季度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第二季度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第一季度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同店營業額				
餐廳:				
日式餐廳	78.0	74.2	62.2	67.1
中式餐廳	43.7	42.5	41.5	48.1
西式及其他餐廳	25.1	24.9	18.5	17.6
美食廣場櫃位	15.9	18.2	9.0	11.5
特許經營餐廳	34.6	33.3	23.9	12.1
	197.3	193.1	155.1	156.4
工業餐飲	13.6	9.8	8.4	11.3
餐廳及工業餐飲業務	210.9	202.9	163.5	167.7
食品手信業務	13.0	21.9	9.6	10.1
總計	223.9	224.8	173.1	177.8

附註3: 同店表現僅按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同期營業之該等餐廳/店舖/商舖之基準作 比較。

本集團於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及第四季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虧損)詳情如下:

	第四季度 <i>百萬港元</i> (未經審核)	第三季度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第二季度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第一季度 <i>百萬港元</i>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食物及餐飲業務 食品手信業務 物業投資業務 其他收益、公司薪金及未分配開支	27.3 (6.4) 12.0 (6.0)	10.2 (3.7) (2.9) (2.6)	(9.6) (5.3) 8.8 (2.6)	3.2 (5.6) (2.8) (3.0)
總計	26.9	1.0	(8.7)	(8.2)

於每年第四季度,由於國慶假期及聖誕節假期澳門之訪客人數較多,故每年第四季度之表現一向較同年第二及第三季度強勁。本集團食物及餐飲業務於第四季度表現更佳,然而,主要投資物業於該季度仍未有租客承租,因此並無租金收入,對本集團整體表現造成不利影響。第四季度錄得(i)營業額較第三季度增長約9.2%,並較二零一六年同季增長約13.6%;(ii)經營毛利較第三季度提高約7.8%,並較二零一六年同季提高約19.6%;(iii)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撇除投資物業之任何公允價值收益)較第三季度增加約12,100,000港元;及(iv)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顯著增加約26,9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同季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700,000港元。

不同食物類型餐廳於第四季度之表現載於上文。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同季之表現而言,本集團於第四季度營業額增長主要由於其日式、西式及特許經營餐廳以及美食廣場櫃位之營業額增長所致。本集團於第四季度之表現(尤其是就其食物及餐飲業務而言)與該季度澳門訪客人數水平相符,但遜於因在第四季度實現同比增長19.73%而有所改善之澳門博彩收益表現,當時第四季度澳門訪客人數水平較二零一六年同季8.081,000人次增長8.59%至8.775,000人次。

根據本集團於第四季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集團業務(撇除英記食品手信業務及本集團投資物業之任何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於第四季度之經調整未經審核經營財務狀況如下: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營業額 銷售成本	257.6 (75.9)	229.1 (71.6)	+12.4% +6.0%
毛 利 直接經營開支	181.7 (131.9)	157.5 (111.5)	+15.4% +18.3%
經營毛利	49.8	46.0	+8.3%
經調整經營毛利率(%)	19.3%	20.1%	-0.8%
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8.5	14.8	+25.0%

本集團之食物及餐飲業務以及食品手信業務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季度之未經審核經營毛利(即營業額減食物成本及直接經營成本)率如下:

	•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變 動 百 分 比
食物及餐飲業務之經營毛利率: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該年度	+17.7% +12.6% +19.8% +17.7% +17.1%	+20.2% +12.6% +18.8% +18.0% +17.5%	-2.5% +0.0% +1.0% -0.3% -0.4%
食品手信業務之經營毛利率: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該年度	-45.2% -40.5% -14.9% -25.5% -27.7%	-49.5% -56.0% -17.0% -36.0% -37.6%	+4.3% +15.5% +2.1% +10.5% +9.9%

根據本集團於該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集團於該年度之未經審核營業額詳情如下:

額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i>百萬港元</i> (未經審核)	止年度 變動 <i>百分比</i>
營業額 餐廳:			
日式餐廳	293.2	266.2	+10.1%
中式餐廳	178.6	185.3	-3.6%
西式及其他餐廳	99.1	85.6	+15.8%
美食廣場櫃位	65.9	59.1	+11.5%
特許經營餐廳	183.4	89.6	+104.7%
	820.2	685.8	+19.6%
工業餐飲	43.1	45.3	-4.9%
食品批發	31.3	50.5	-38.0%
食物及餐飲業務	894.6	781.6	+14.5%
食品手信業務	62.5	50.5	+23.8%
物業投資業務		21.1	-100.0%
總計	957.1	853.2	+12.2%

總計

根據本集團於該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集團於該年度按地理位置劃分之未經審核營業額明細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動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853.2

+12.2%

營 業 額			
澳門	744.6	718.1	+3.7%
中國內地	93.2	90.6	+2.9%
香港	119.3	44.5	+168.1%

957.1

本集團於該年度未經審核經營財務狀況概述如下: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營 業 額	957.1	853.2	+12.2%
銷售成本	(282.5)	(266.8)	+5.9%
毛利 直接經營開支	674.6 (537.8)	586.4 (449.9)	+15.0% +19.5%
經營毛利	136.8	136.5	+0.2%
經營毛利率(%)	14.3%	16.0%	-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11.0	(1.5)	不適用

本集團之餐廳、工業餐飲業務及食品手信業務於該年度就營業額而言之同店表現(附註3)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	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動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同店營業額			
餐廳:			
日式餐廳	290.8	256.9	+13.2%
中式餐廳	162.4	159.7	+1.7%
西式及其他餐廳	93.3	80.5	+15.9%
美食廣場櫃位	65.9	59.1	+11.5%
特許經營餐廳	131.1	87.8	+49.3%
	743.5	644.0	+15.5%
工業餐飲	43.1	45.3	-4.9%
餐廳及工業餐飲業務	786.6	689.3	+14.1%
食品手信業務	54.7	47.9	+14.2%
	841.3	737.2	+14.1%

附註3:同店表現僅按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同期營業額之該等餐廳/店舖/商舖之基準 作比較。

根據本集團於該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集團於該年度之未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止年 度 變動 <i>百分比</i>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食物及餐飲業務 食品手信業務 物業投資業務 其他收益、公司薪金及未分配開支	31.1 (21.0) 15.1 (14.2)	27.4 (26.1) 10.5 (13.3)	+13.5% -19.5% +43.8% +6.8%
總計	11.0	(1.5)	不適用

本集團於該年度亦錄得未經審核收益/開支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動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其他收益	`	收	益	及	虧	損	:
------	---	---	---	---	---	---	---

-主要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7.0)	(9.7)	-27.8%
一横琴土地之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34.2	2.2	+1,454.5%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之			
虧損/減值虧損	(7.8)	(1.8)	+333.3%
一終止租約之特別補償	_	13.5	-100.0%
-其他(<i>附註4</i>)	25.6	11.3	+126.5%
行政開支	(163.2)	(143.3)	+13.9%
財務成本	(7.8)	(7.3)	+6.8%

附註4:本項目主要由管理費收入、出售財務資產溢利、銀行利息收入及匯兑收益組成。

根據本集團於該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集團所有業務(撇除英記食品手信業務及來自本集團投資物業之任何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於該期間之經調整未經審核經營財務狀況如下: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生 年度 變動 <i>百分比</i>
營業額 銷售成本	894.6 (262.9)	802.7 (250.0)	+11.4% +5.2%
毛利 直接經營開支	631.7 (477.5)	552.7 (393.7)	+14.3% +21.3%
經 調 整 經 營 毛 利	154.2	159.0	-3.0%
經調整經營毛利率(%)	17.2%	19.8%	-2.6%
經調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4.8	32.1	-85.0%

最新業務情況

本集團積極面對艱辛且經營環境挑戰重重之二零一七年。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之營業額顯著增加12.2%,但食物成本亦增加5.9%、直接經營開支增加19.5%及行政開支增加13.9%。二零一七年之毛利率及EBITDA較二零一六年分別上升1.8%及58.8%。本集團二零一七年之租金及員工成本較二零一六年分別飆升27.6%及15.8%。於該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不包括任何特別/非經常收入或任何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普通經營虧損淨額」)約16,2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之經審核普通經營虧損淨額約為6,000,000港元。於該年度,儘管本集團主要投資物業並無錄得租金收入以致對其整體營業額及純利水平產生不利影響,惟本集團營業額仍成功取得約12.2%之增長,並收窄食品手信業務之虧損。本集團於該年度錄得源自其投資物業之利好公允價值收益淨額約27,200,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為11,000,000港元,主要由於該年度本集團投資物業錄得利好之公允價值收益淨額,以及在一定程度上受惠於其食物及餐飲業務之強勁表現。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仍承受(i)本集團食品手信業務應佔之虧損;(ii)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開設若干餐廳之疲軟表現;及(iii) 主要投資物業缺少租金收入;及(iv)若干餐廳及店舖以及橫琴島澳門大學一間西式餐廳結業產生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虧損約7,8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之表現很大程度上與澳門訪客人數增幅相符:與二零一六年相比,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食物及餐飲業務之同店表現實現利好增長14.1%,而食品手信業務之同店表現亦實現穩健增長14.2%。於二零一七年,合共錄得32,610,000名澳門訪客,增加5.36%,即增加1,660,000名訪客,且澳門博彩收益總額亦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上升18.95%。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已開設十六間餐廳,包括:五間広島霸嗎拉麵特許經營餐廳、三間胡椒廚房特許經營餐廳、兩間Mad for Garlic特許經營餐廳、三間亞蘇爾蘭國餐廳、兩間武藏日式料理以及一間百福小廚餐廳。本集團於珠海華發喜來登酒店新開設之日式餐廳「江戶」已改期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開業。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本集團亦成功在澳門國際機場投得三個美食廣場櫃位。本集團於香港之新開設餐廳表現理想,而管理層將繼續審慎拓展本集團於香港餐廳市場之據點。管理層現時亦計劃於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在台北開設兩至三間餐廳以開拓台灣餐廳市場。

最新業務情況-續

管理層正就租賃計劃與物業代理緊密合作,以為其主要投資物業物色租客。本集團位於澳門之中央食物及物流加工中心已開始室內裝修工程,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投入營運。誠如先前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所公佈,本集團已根據珠海市閒置土地處置辦法第19條簽署延長土地收購合約項下開發里程標的期限之補充協議。本集團於橫琴土地之物業開發項目之地基工程正在進行中。

董事會謹此提醒投資者,本公佈所載資料及經營數據以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 賬目為依據,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確認或審核,故該等數據可能會有所 調整並僅供投資者參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 審慎行事。

> 承董事會命 佳景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陳澤武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董事總經理陳澤武先生;(ii)主席兼執行董事陳思杰先生;(iii)副主席兼執行董事黎經洪先生;(iv)執行董事梁衍茵女士;及(v)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漢傑先生、余錦遠先生及陳百祥先生。